

(B 类)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090 号 (B 类 78 号) 建议的答复

平措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农牧民（贫困户）贷款额度受限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农行西藏分行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落实情况。根据《西藏银保监局 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人行拉萨中心支行 西藏自治区扶贫办关于深入扎实做好过渡期西藏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的通知》（藏银保监发〔2021〕51号）中“贷款金额：原则上 5

万元（含）以下，贷款期限：3年期（含）以内，贷款利率：执行1.08%利率水平，担保方式：免担保免抵押”的政策要求，农行西藏分行采取“随用随贷、逐笔立据、余额控制、周转使用”的方法，持续加大对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的信贷资金支持，做到应贷尽贷、应续尽续、应展尽展。一是2016年-2020年小额信贷投放情况。农行西藏分行年均发放脱贫小额信贷16.34万笔，借款金额达69.93亿元，户均贷款金额为4.28万元；其中农行萨迦县支行年均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3424笔，借款金额达14763万元，户均贷款金额为4.31万元，萨迦县户均贷款额度高于全行平均水平。二是2021年-2024年小额信贷投放情况。农行西藏分行年均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11.64万笔，借款金额达53.32亿元，户均贷款金额为4.58万元，其中农行萨迦县支行年均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1918笔，借款金额达9024.72万元，户均贷款金额为4.71万元，萨迦县户均贷款高于全行户均贷款额度。三是脱贫攻坚期间和结束后的小额信贷投放对比。农行西藏分行2021年-2024年投放的户均贷款比2016年-2020年期间投放的户均贷款增加0.3万元，其中，萨迦县支行户均贷款增加0.4万元。

（二）农行西藏分行贷款额度超5万元发放情况。为更好地满足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员的信贷资金需求，农行西藏分行及时主动向金融监管部门请示相关信贷政策。一是2022年2月17日，向原西藏银保监局呈报了《农行西藏分行关于延伸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统计口径的请示》（农银藏办办发〔2022〕74号）；

2022年2月25日，农行西藏分行收悉《西藏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统计口径答复意见的函》（藏银保监便函〔2022〕66号），明确5万元以上贷款资金纳入脱贫人口贷款范畴进行数据统计和报送。二是2022年6月9日，农行西藏分行向原西藏银保监局呈报了《关于进一步明确脱贫人口贷款有关事宜的请示》（农银藏办发〔2022〕320号）；2023年6月，原西藏银保监局下发《关于脱贫人口贷款有关事宜的复函》（藏银保监便函〔2023〕303号），明确指出“对有需求、有还款能力的脱贫人口，可发放超过10万元以上的贷款”。自2023年6月-2025年3月，农行西藏分行累计向0.82万户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发放贷款19.59亿元，户均贷款金额达23.89万元；其中农行萨迦县支行向148户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发放贷款0.41亿元，户均贷款金额达27.7万元，高于全行户均贷款额度。

下一步，农行西藏分行将进一步全面贯彻落实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和自治区金融监管部门的批复文件精神，持续加大对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的信贷资金支持，为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接续乡村振兴战略贡献金融力量。

感谢您对我区金融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中国人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

联系人：于伟 0891-6324353

中国人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

2025年6月5日